2007年报关员考试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管理规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293/2021\_2022\_2007\_E5\_B9\_ B4 E6 8A A5 c67 293695.htm 为统一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报 要求,保证报关单数据质量,根据《海关法》及有关法规, 制定本规范。 本规范在一般情况下采用"报关单"或"进口 报关单"、"出口报关单"的提法,需要分别说明不同要求 时,则分别采用以下用语:1、报关单录入凭单:指申报单 位按海关规定的格式填写的凭单,用作报关单预录入的依据 (可将现行报关单放大后使用)。2、预录入报关单:指预 录入公司录入、打印,并联网将录入数据传送到海关,由申 报单位向海关申报的报关单。 3、EDI报关单:指申报单位采 用EDI方式向海关申报的电子报文形式的报关单及事后打印、 补交备核的书面报关单。 4、报关单证明联:指海关在核实 货物实际入、出境后按报关单格式提供的证明,用作企业向 税务、外汇管理部门办结有关手续的证明文件。 进出口货物 报关单各栏目的填制规范如下: 一、预录入编号 指申报单位 或预录入单位对该单位填制录入的报关单的编号,用于该单 位与海关之间引用其申报后尚未批准放行的报关单。 报关单 录入凭单的编号规则由申报单位自行决定。预录入报关单 及EDI报关单的预录入编号由接受申报的海关决定编号规则, 计算机自动打印。 二、海关编号 指海关接受申报时给予报关 单的编号。 海关编号由各海关在接受申报环节确定,应标识 在报关单的每一联上。 报关单海关编号为9位数码,其中前 两位为分关(办事处)编号,第三位由各关自定义,后六位 为顺序编号。各直属海关对进口报关单和出口报关单应分别

编号,并确保在同一公历年度内,能按进口和出口唯一地标 识本关区的每一份报关单。 各直属海关的理单岗位可以对归 档的报关单另行编制理单归档编号。理单归档编号不得在部 门以外用于报关单标识。 三、进口口岸/出口口岸 指货物实 际进(出)我国关境口岸海关的名称。 本栏目应根据货物实 际进(出)口的口岸海关选择填报《关区代码表》中相应的 口岸海关名称及代码。 加工贸易合同项下货物必须在海关核 发的《登记手册》(或分册,下同)限定或指定的口岸与货 物实际进出境口岸不符的,应向合同备案主管海关办理《登 记手册》的变更手续后填报。 进口转关运输货物应填报货物 进境地海关名称及代码,出口转关运输货物应填报货物出境 地海关名称及代码。按转关运输方式监管的跨关区深加工结 转货物,出口报关单填报转出地海关名称及代码,进口报关 单填报转入地海关名称及代码。 其他未实际进出境的货物 , 填报接受申报的海关名称及代码。 四、备案号 指进出口企业 在海关办理加工贸易合同备案或征减、免、税审批备案等手 续时,海关给予《进料加工登记手册》、《来料加工及中小 型补偿贸易登记手册》、《外商投资企业履行产品出口合同 进口料件及加工出口成品登记手册》(以下均简称《登记手 册》)、《进出口货物征免税证明》(以下简称《征免税证 明》) 或其他有关备案审批文件的编号。 一份报关单只允许 填报一个备案号。 具体填报要求如下: 1、加工贸易合同项 下货物,除少量低价值辅料按规定不使用《登记手册》的外 ,必须在报关单备案号栏目填报《登记手册》的十二位编码 。 加工贸易成品凭《征免税证明》转为享受减免税进口货物 的,进口报关单填报《征免税证明》编号,出口报关单填报

《登记手册》编号。 2、凡涉及减免税备案审批的报关单, 本栏目填报《征免税证明》编号,不得为空; 3、无备案审 批文件的报关单,本栏目免予填报。备案号长度为12位,其 中第1位是标记代码。备案号的标记代码必须与"贸易方式" 及"征免性质"栏目相协调,例如:贸易方式为来料加工, 征免性质也应当是来料加工,备案号的标记代码应为"B"。 五、进口日期/出口日期 进口日期指运载所申报货物的运输工 具申报进境的日期。本栏目填报的日期必须与相应的运输工 具进境日期一致。 出口日期指运载所申报货物的运输工具办 结出境手续的日期。本栏目供海关打印报关单证明联用。预 录入报关单及EDI报关单均免于填报。 无实际进出境的报关 单填报办理申报手续的日期。 本栏目为6位数,顺序为年、 月、日各2位。六、申报日期指海关接受进(出)口货物的 收、发货人或其代理人申请办理货物进(出)口手续的日期 。 预录入及EDI报关单填报向海关申报的日期,与实际情况 不符时,由审单关员按实际日期修改批注。本栏目为6位数 , 顺序为年、月、日各2位。 七、经营单位 经营单位指对外 签订并执行进出口贸易合同的中国境内企业或单位。 本栏目 应填报经营单位名称及经营单位编码。经营单位编码为十位 数字,指进出口企业在所在地主管海关办理注册登记手续时 ,海关给企业设置的注册登记编码。 特殊情况下确定经营单 位原则如下: 1、援助、赠送、捐赠的货物,填报直接接受 货物的单位。 2、进出口企业之间相互代理进出口,或没有 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委托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代理进出口 的,填报代理方。3、外商投资企业委托外贸企业进口投资 设备、物品的,填报外商投资企业。 八、运输方式 指载运货

物进出关境所使用的运输工具的分类。 本栏目应根据实际运 输方式按海关规定的《运输方式代码表》选择填报相应的运 输方式。 特殊情况下运输方式的填报原则如下: 1、非邮政 方式进出口的快递货物,按实际运输方式填报。 2、进出境 旅客随身携带的货物,按旅客所乘运输工具填报。3、进口 转关运输货物,按载运货物抵达进境地的运输工具填报,出 口转关运输货物,按载运货物驶离出境地的运输工具填报。 4、无实际进出境的,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填报《运输方式代码 表》中的运输方式"0"(非保税区运入保税区和保税区退仓 )、"1"(境内存入出口监管仓库和出口监管仓库退仓)、 "7"(保税区运往非保税区)、"8"(保税仓库转内销) 或"9"(其他运输)。九、运输工具名称指载运货物进出 境的运输工具的名称或运输工具编号。 本栏目填制内容应与 运输部门向海关申报的载货清单所列相应内容一致。 一份报 关单只允许填报一个运输工具名称。 具体填报要求如下:1 、江海运输填报船舶呼号(来往港澳小型船舶为监管簿编号 "/" 航次号)。 2、汽车运输填报该跨境运输车辆的国内行 驶车牌号码"/"进出境日期(8位数字,即年年年月月日 日,下同)。3、铁路运输填报车次(或车厢号)"/"进出 境日期。 4、航空运输填报航班号进出境日期"/"总运单号 。 5、邮政运输填报邮政包裹单号"/"进出境日期。 6、进 口转关运输填报转关标志"@"转关运输申报单编号;出口 转关运输只需填报转关运输标志"@"。7、其他运输填报具 体运输方式名称,例如:管道、驮畜等。 8、无实际进出境 的加工贸易报关单按以下要求填报: 加工贸易深加工结转及 料件结转货物,应先办理结转进口报关,并在结转出口报关

单本栏目填报转入方关区代码(前两位)及进口报关单号, 即"转入XX(关区代码)XXXXXXXXX(进口报关单号)" 。按转关运输货物办理结转手续的,按上列第6项规定填报。 加工贸易成品凭《征免税证明》转为享受减免税进口货物的 , 应先办理进口报关手续, 并在出口报关单本栏目填报进口 方关区代码(前两位)及进口报关单号。 上述规定以外无实 际进出境的, 本栏目为空。 十、提运单号 指进出口货物提单 或运单的编号。本栏目填报的内容应与运输部门向海关申报 的载货清单所列相应内容一致。 一份报关单只允许填报一个 提运单号,一票货物对应多个提运单时,应分单填报。 具体 填报要求如下:1、江海运输填报进口提单号或出口运单号。 。 2、汽车运输免于填报。 3、铁路运输填报运单号。 4、航 空运输填报分运单号,无分运单的填报总运单号。5、邮政 运输免于填报。 6、无实际进出境的,本栏目为空。 进出口 转关运输免于填报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 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